

“草深烟景重，林茂夕阳微，不雨花犹落，无风絮自飞。”暮春时节，我在旷野寻找的属于这个季节的记忆，一只风筝忽然闯入眼眸，蓝天为底，乘风飞翔，或许只有它才是这个季节独特的符号。

男孩握着风筝线，尽情奔跑。我仿佛看到年少的我，在田野间牵着风筝奔跑，爷爷被我落下很远，气喘吁吁地叮嘱我：“慢点跑，别摔着。”时隔数载，那声音依旧回荡在我的脑海。这些记忆，就像风筝，被故乡的线牵着，拴得紧紧的，不管多久，都不会遗忘。

故乡的风筝，是魂牵梦萦的，多年以后，我依旧想起那个暮春。课堂上，老师问我们：“春天有什么？”同学们的回答，有柳絮，有春草，只有那个小姑娘，笑靥如花，缓缓说出“有纸鸢”。声音优雅、轻柔，在一片叽叽喳喳中，富有诗意的名词一下子就在我心里化开了，教室顿时安静下来，似乎不忍打扰这份意境。原来风筝还有个这么优雅的名字，我们一直沉浸在“纸鸢竹马伴儿嬉”的古诗中，却忘记唤醒它。

风筝，细竹为骨，薄纸为皮。童年，一到这个季节，镇子的集市上各种图案的风筝摆满了货摊，一块钱一只，看了就眼馋。路过摊位时，我心里痒痒的，想要，又没开口。那个时候，一块钱可以买二十支冰棍，也可以买三十支中华牌铅笔。直到爷爷呼唤，我才发现不知不觉中我放慢了脚步，被落下了很远。

第二天，爷爷砍回青竹，劈成竹篾，要扎一只风筝送我，但那双布满老茧的手折腾了一天，除了满地折断的竹篾和手背上几道血痕，什么也没看到。第二个赶集日是十天以后，爷爷踩着露水出了门，在卖风筝摊位前的一块青石上坐下，点燃旱烟，与卖风筝的聊起了家常，眼睛一直瞅着摊位上的风

故乡的风筝

□慕然

筝，不时拿起来端详、称赞。一袋袋烟丝化为灰烬，然后在鞋底磕掉。爷爷回来时，夕阳把他的影子拉得很长。第二天，我睁开惺忪的双眼时，一只美丽的蝴蝶风筝呈现在我的眼前。爷爷用了一天时间把风筝骨架轮廓刻在了心里，连夜做成了风筝。

空气中充满了风的味道，爷爷将手中的风筝线递给我，我牵着线在麦地里奔跑起来。爷爷被我落下了很远，远远地喊：“慢点跑，别摔着。”风筝越飞越高，我停下了脚步：“风筝会飞走吗？”爷爷接过了我手中的线，一脸温和：“只要有风筝线，飞多远都会回来的。”

我慢慢长大，直到独自背起行囊，像风筝一样飞离了我的故乡。在一个风筝满天的季节，爷爷离开我去了天堂，我努力抬头，那天的风儿有些飘忽不定，风筝都像失群的孤雁，滴滴泪水流顺着我脸颊滑落。夜里，我做了一个很深很深的梦，梦里，爷爷做的风筝，在高高地翱翔、优雅地舞蹈……

现在，我仍习惯仰望天空，天空中的风筝，是故乡的注脚，每次看到，都能看见故乡天空的色彩。临近五一假期，儿子问我去哪玩，我说回老家祭祖，一起去寻找童年的那只风筝。

开车载上父亲、儿子返回故乡，推开老屋的大门，发现童年那只风筝，安静地躺在房梁上，等待着我。想必是爷爷精心选的位置，老屋逼仄，也只有那一片空间，能安放保存它。可惜我回来迟了。我和儿子把风筝放飞，愿风筝带去我的问候，让远在天堂的爷爷看见它。儿子扯着风筝线越跑越快，老父亲气喘吁吁地喊道：“慢点跑，别摔着。”

“只要有风筝线，飞多远都会回来的。”我就像一只风筝，被故乡的线牵着，爷爷就是那牵线的人，陪着我，一起奔跑。

第三届“贝壳儿童文学周”和“冰心读书节”隆重开幕了。今年的文学周正值盛春，恰逢世界读书日，增加了百花争艳的气象。为了这次盛会，鲁东大学和烟台市政府、山东省协作、万松浦书院，以及众多合作部门、专家朋友们，付出了辛苦的劳动。

童心和诗心是文学的核心。生命的不同时段，所具有的深刻性和深邃性是不同的。比较而言，“儿童文学”对创作与阅读的要求也许更多、更高，它是精致的平易、深刻的浅显、复杂的简练，是作家付出更多磨砺，忍受巨量劳动之后，淬炼而成的结晶。

我们现在对于“儿童文学”的认知还有待讨论。有人觉得要把大量时间投入复杂的、纠缠的、多

层次的、需要运用各种文学手段的所谓“成人作品”的创作，不然就有愧于自己的文学雄心；真实情形可能相反：文学的雄心需要更大的能量、更复杂更漫长的文学训练，是个人的表达技术、精神探索、心灵

工作者、家长，实际上它总是处于一种“共读”的状态。

观察下来我们将会发现，有什么样的“儿童文学”，就有什么样的“成人文学”。“儿童文学”实际上理解与观察社会的重要窗口，

定是萎缩的。

我们提倡阅读，特别是文学阅读，就是为了进入一场语言的学习开启和觉悟，从而激发创造，积累文明。这是迫切的、需要终生持续下去的、伟大而平凡的生命功课，它直接关乎到我们民族的未来。

正是基于如上的理由，我认为“贝壳儿童文学周”的设立是重要的，鲁东大学由“儿童文学”的学科建设和研究入手，一点一滴扎实工作，具有超越一般的、伟大的时代意义。一座百年老校，完全有理由做成

一两件、两三件，甚至是更多的伟大事业，取得不可替代的、举足轻重的历史文化地位。

（本文为中国作协副主席张炜在“第三届贝壳儿童文学周暨烟台冰心读书节”开幕式上的致辞，本报有删减。标题为编者所加。）

从儿童文学谈起

□张炜

成长达到一个相当的高度之后，才会产生的晶莹剔透、简洁明朗的语言艺术。而它们，常常就属于“儿童文学”。我们不能因为“儿童”这两个字的界定，就理直气壮地将它变成“非文学”。它的阅读对象其实非常广泛，除了孩子，还有教育

是某种表征和指标，是社会生存状况和人文精神的综合体现。一个处于现代文明的、具有很高人文素质的族群，“儿童文学”的起点一定是高的；如果它是相对粗陋、简单、鄙俗的，那么这个族群的文明水准就一定是低下的，其创造力一

儿童文学工作者的职责和使命。

十年树木，百年树人。少年儿童是祖国的未来、中华民族的希望，也是党的未来。培养好少年儿童是一项战略任务，事关长远。举办贝壳儿童文学周，就是要播下一颗儿童文学的种子，种子的力量来

源于拥抱阳光的“向上”，更来源于扎根沃土的“向下”。广大儿童文学作家要当好新时代儿童茁壮成长的关爱者、呵护者，使儿童文学这粒种子真正长成参天大树、结出

累累硕果。

（本文为山东省作协党组书记、副主席赵艺丁在“第三届贝壳儿童文学周暨烟台冰心读书节”开幕式上的致辞，本报有删减。标题为编者所加。）

播下儿童文学的种子

□赵艺丁

在当代齐鲁文学宝库中，儿童文学也始终占有重要位置。从邱勋的《微山湖上》、李心田的《闪闪的红星》、萧平的《海滨的孩子》，到张炜的《寻找鱼王》、刘海栖的《没尾巴的烦恼》，到刘玉栋的《泥孩子》、张晓楠的《叶子是树的羽毛》，再到于潇湉的《冷湖上的拥抱》等等，一代代山东儿童文学作家砥砺前行、薪火

相传，在新中国成立以来的不同时期都奉献过一大批优秀作品，多次荣获国家级儿童文学奖项，润育滋养了新中国几代千千万万儿童的心灵，教育启迪了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健康茁壮成长，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上写下了浓墨重彩的篇章。



在春的枝头上 一群鸟在歌唱

□杨书清

面对春阳升起
一群鸟登上歌台
心中嘀咕
要为五月歌唱
必须把嗓门调到铜钟一样
歌唱劳动
必须曲调高亢
用不亚于劳动号子的宏亮
把尊崇与敬慕放在心灵最高端
把所有休止符全部删光

五月大地撒满灿烂阳光
种子茁壮在激情土地上
蜜蜂酿造甜蜜与美的高尚
蚂蚁觅食脚不沾地的奔跑
粉蝶日夜奔忙忘记了歌唱
春蚕至死丝方尽
蜡炬燃烧生命
未想到自豪与悲壮

燕子衔来春天的繁忙
农民兄弟种下汗水与智慧
丰盈了的餐桌

中国汉字里的“工”字
中间那一竖
立起了顶天立地的力量

镶嵌在共和国国徽上
那捆籽粒饱满的辉煌
让面向黄土背朝天的劳动者
仰望成葵花向着太阳

我的姥姥姥爷

□盖少艳

我从小就喜欢住在姥姥家，每次去都不舍得走。夜晚的村庄寒冷又漫长，姥爷披着大棉袄下炕，把树枝折断填进锅头里，随着火变旺，炕越来越热。锅里的水烧开了，姥爷拿水舀满暖瓶，又找来脸盆兑凉水。姥爷和姥爷把炕铺好，我钻进姥爷的被窝里，搂着她的脖子撒娇：“姥姥，我最喜欢你，等我长大赚钱了给你买好吃的。”

姥爷的院子有棵“巨峰”葡萄。葡萄熟了，姥爷便踩着凳子剪满茶盘，洗干净后，姥爷喊我：“少艳啊，吃葡萄啦。”姥爷不舍得吃，每次都是我把葡萄塞进姥爷嘴里。

姥爷喜欢京剧，曾在村剧团做导演。他经常带我去村里看大戏，扎好的戏台上咿咿呀呀地唱着，下面坐着马扎看戏的人。“龙凤面”“锁麟囊”“打金砖”“苏三起解”等名段，我听不懂，却喜欢看他们花花绿绿的衣裳。

我跟着姥爷上山拔草，捉蚂蚱。姥爷打地瓜干，我就在后面跟着摆地瓜干。姥爷做饭，我就抢着烧火。姥爷忙别的，我就帮着擦锅台，扫院子。

姥爷是我最敬佩的人。听妈妈说，姥爷12岁那年就跟随我那地下的二姥爷参军了（二姥爷后来被追为烈士），姥爷有时帮着传递情报，有时去帮着抬担架，照顾伤员。姥爷小小年纪不怕苦不怕累，跟着抗战队伍风里来雨里去好多年，却从来没有因为这个向国家提一分要

求和待遇，这让我很是敬佩。姥爷很勤快，靠“打墙子”补贴家用。“打墙子”就用浆糊把多层旧布粘在一起，晾干后做鞋底用。闷热的夏天，姥爷热得满头大汗还在棚子里打墙子。

老屋墙上糊满了报纸，虽被烟熏得发黄，但依稀可见文学版块，我弯着腰看报纸，姥爷笑我快变成大虾了。长大后，偶然想起才发现，那是我最初的阅读，对以后的我走上文学创作起到了启蒙的作用。

老式的饭橱，掉了漆的板凳，雕花的香皂盒，还有墙上挂的字画，桌子上摆放的黑白电视机，都是那么亲切，烙印在我心里。

那次，我跟爸爸妈妈妹妹一起回老家，刚进胡同就看见姥爷姥爷相互搀扶着在胡同里张望，见我们

姥姥姥爷了，我忍不住跑了回去，抱着姥姥不愿意离开……

谁能想到，那会成为永别，成为我今生最大的遗憾。疫情泛滥的那年那日，姥爷走完了九十六岁的生命历程，我难过得几近崩溃。我哭喊着要回去送姥爷，几百里的路啊，仿佛隔了千山万水，我想回去却回不去。

好不容易从失去姥爷的伤痛中走出来，妈妈又接到舅舅的电话，姥爷的情况不好。妹妹开车载妈妈往老家赶，妈妈甚至打算好了，过年也不回来了，就留下来伺候姥爷。

谁能想到，姥爷躺在炕上就等着妈妈回家。妈妈回家后，帮姥爷理发、洗脸、换衣服，刚喂姥爷吃了几口饭，姥爷就闭上了双眼。而我在百里之外的他乡，我哭喊着要回去，妈妈不让。妈妈在电话里对我说：“少艳，不准你回来。你姥姥姥爷在世的时候，你尽孝心了就不后悔。”我哭着问妈妈：“姥爷疼我这么多年，我都不能回去送姥爷最后一程吗？我这辈子怎么安心？我若不回去，跟白眼狼有什么区别？”妈妈生气地说：“你回来也没用，你姥爷已经走了……”

那天，我在家里和面包饺子。儿子问我：“妈妈，你的眼泪怎么滴到面里了？”那一刻，我失声痛哭：“儿子，妈妈没有姥爷姥爷了！”儿子紧紧抱住我，拍打我肩膀：“妈妈，您别难过。”假如时光可以倒流，我多想回到三年前那个温暖的午后，姥姥姥爷坐在老家炕上；我想好好拥抱姥姥姥爷，感恩姥姥姥爷这么多年对我的关心与爱护。若有所来生，我还要做姥姥姥爷的外孙女……

